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2020年4月8日，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洽洽食品”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成立美国子公司的议案》、《关于优先使用超募资金及历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资建设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的议案》；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作为对洽洽食品募集资金使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洽洽食品上述相关事项进行了尽职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洽洽食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洽洽食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2,0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88,400,000.00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对洽洽食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1]3442号）。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洽洽食品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哈尔滨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原料基地建设项目”、“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食品生产工艺提升及自动化项目”和“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供产销全流程业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等四个项目。上述项目投资总额为520,049,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项目所需资金1,368,351,000.00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洽洽食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投资金额	累计已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项目			
1	哈尔滨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	27,539.50	23,292.88
2	内蒙古原料基地建设项目	9,262.07	2,649.40
3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食品生产工艺提升及自动化项目	12,204.60	11,765.85
4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供产销全流程业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2,998.73	2,998.73
超募资金投向			
5	归还银行贷款	19,000.00	19,000.00
6	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 ^{注1}	35,044.20	33,705.18
7	上海奥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2}	5,000.00	-
8	新疆原料基地项目 ^{注3}	16,892.00	8,798.47
9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供产销全流程业务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注4}	2,036.59	2,022.16
10	收购江苏洽康食品有限公司项目 ^{注5}	8,600.00	8,600.00
11	改造总部生产基地项目	8,541.26	8,172.56
12	电商物流中心项目	14,607.15	6,416.09
13	坚果分厂项目	20,081.36	8,133.37
14	收购合肥华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项目	21,518.85	21,518.85
15	收购安徽贝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	511.00	511.00
16	收购重庆洽洽食品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项目	4,047.00	4,047.00
17	投资设立泰国子公司项目	19,647.99	14,875.27
18	投资设立美国子公司项目	1500.00 (USD) ^{注6}	-
合计		227,532.30	176,506.81

注1：项目初始投资金额为31,064.20万元，公司2014年4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超募资金3,980.00万元追加投资长沙洽洽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项目。

注2：超募资金作为上海奥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不计入项目累计对外支出总额。

注3：根据2016年7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募投项目“新疆原料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的议案》，对该项目尚未实施的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不再实施尚未实施的子项目。截止当年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为8,798.47万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8,093.53万元。

注4：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2,036.59万元，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共使用募集资金2,022.16万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14.43万元。

注5：经公司2015年3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签订《江苏洽康食品有限公司60%股权之股权转让协议

之补充协议》，该项交易对价由9,600.00万元调整为8,600.00万元，应由项目共管账户退回募集资金账户1000万元。截至目前，应回收的1000万元投资款未收到，公司秉持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的原则，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先行垫付转入募集资金账户。2018年出售江苏洽康食品有限公司75%股权给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25%股权给安徽省黄海商贸有限公司，转让金额9,000.00万元。

注6：经公司2017年3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使超募资金1500万美元投资设立美国全资子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暂还未使用募集资金；经公司2020年4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终止实施。上表计划资金总额不包括该项目计划使用资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洽洽食品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50,183.70万元（含现金管理投资账户）。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剩余之间的差额主要为利息原因。

三、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公司2020年4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拟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品，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1、理财产品品种

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应当为金融机构。公司不得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购买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3、额度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具体由财务部负责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

5、信息披露

依据相关制度及监管要求，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6、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实施等相关事项。

本次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成立美国子公司事项

1、项目投资情况和终止原因

经公司2017年3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使超募资金1500万美元投资设立美国全资子公司；由于国际经济政治环境和市场环境变动，截至目前，该项目未正式实施，无募集资金投入。基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考虑，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该项目。

2、项目终止实施后募集资金安排

基于以上原因，该项目终止实施后，剩余募集资金将在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优先投入新增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合规使用。

3、终止实施该项目预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美国子公司原计划是为了促进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和合作，及时获取海外市场关于坚果、国外休闲食品等的信息和资源，增强公司国际竞争力。该项目终止实施后，公司依旧会积极通过其他非投资渠道和其他海外子公司平台与国际市场展开交流和合作，为公司未来国际市场的发展和增长提供支持。因此，该项目的终止实施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成立美国子公司的议案》。

(2)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成立美国子公司项目”。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拟以剩余超募资金优先投资“建设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事项

公司拟使用剩余募集资金优先投资“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重庆洽洽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拟建于重庆市荣昌区板桥工业园区

项目建设内容：该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18000吨香瓜子、3000吨原香瓜子、9000

吨山核桃/焦糖瓜子、3000吨坚果类的生产规模。

项目投资额度及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构成比例（%）
一、	固定资产投资	32,730.00	100.00
1	建筑工程投资	10,512.90	32.12
2	设备购置投资	12,926.00	39.49
3	安装工程投资	3,728.30	11.39
4	其它工程和费用	1,365.80	4.17
5	土地征用费	1,772.60	5.42
6	基本预备费	2,424.40	7.4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993.60	
三、	投资合计	35,723.60	

经济效益：项目达产后年新增营业收入10亿元，年新增净利润8,102.30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0.5%，静态投资回收期6.7年（含建设期2年）。

2、项目可行性及必要性

重庆洽洽食品有限公司为公司布局面向西南地区及周边地区的生产基地，原有的生产规模已不能满足该地区乃至周边的需求量，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量和进一步优化公司在西南地区及周边地区的生产和销售布局，提高公司主导产品的生产能力，能够更好地满足重庆、四川等西南地区及华南、华中等全国其他地区市场快速增长的消费需求，降低公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成本，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

3、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建设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要求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但项目实施过程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长期以来对项目实施已经形成了有效的管理模式，公司将强化管理力度，保证对实施工程项目实施有效的管控。

该项目总投资额为35,723.6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洽洽食品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50,183.70万元，仍在持续投资建设的募集资金项目为“电商物流中心项目”、“坚果分厂项目”和“泰国子公司项目”，前述项目后续待投资金额合计约24,911.77万元。公司在保证已在建设中的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前提下，优先使用剩余全部募集资金（含历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资建设“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

利影响。

4、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先使用超募资金及历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资建设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的议案》。

(2)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优先使用超募资金及历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投资建设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

该事项涉及剩余全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经审慎核查后认为：

1、洽洽食品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2、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成立美国子公司事项，该项目的结余资金将继续存放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经合规审批程序后用于公司其他募集资金项目，该事项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3、洽洽食品拟使用剩余募集资金优先投资“重庆洽洽食品二期工业园项目”，新项目的投入有利于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需求和进一步优化公司在西南地区及周边地区的生产和销售布局，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上述事项均已经洽洽食品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及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截至目前的必要的法律程序，相关事项还将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才可实施。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同意洽洽食品上述募集资金的处理和安排。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 钢



贾 梅

保荐机构（公章）：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8日